

09年资产评估师《经济法》合同法律制度二资产评估师考试  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08/2021\\_2022\\_09\\_E5\\_B9\\_B4\\_E8\\_B5\\_84\\_E4\\_BA\\_c47\\_608416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08/2021_2022_09_E5_B9_B4_E8_B5_84_E4_BA_c47_608416.htm)

大多数合同都是诺成合同，如买卖、租赁合同等。而实践合同通常需有法律的特别规定，例如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第一百八十六条规定：“赠与人在赠与财产的权利转移之前可以撤销赠与。具有救灾、扶贫等社会公益、道德义务性质的赠与合同或者经过公证的赠与合同，不适用前款规定。”也就是说，一般的赠与合同(非具有救灾、扶贫等社会公益、道德义务性质的赠与合同或者没有经过公证的赠与合同)为实践合同，赠与人在赠与财产的权利转移之前可以无条件撤销赠与，受赠人不得请求交付赠与财产。

4.要式合同和不要式合同。这是依据合同是否应以一定的形式为要件所做的分类。要式合同是指必须依法律规定的特定形式和手续(如审批、登记)等为成立要件的合同。不要式合同是指不以特定形式和手续为要件的合同。根据合同自由原则，合同除了法律有特别规定以外，均为不要式合同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第二百三十八条规定：“融资租赁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。”第二百七十条规定：“建设工程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。”第三百三十条规定：“技术开发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。”可见，融资租赁合同、建设工程合同、技术开发合同都属于要式合同。

5.主合同和从合同。这是以合同相互间的主从关系为标准所做的分类。主合同是指不需要其他合同的存在即可以独立存在的合同。从合同是指以其他合同为存在前提的合同。例如，对于担保合同来说，设立主债务的合同就是主合同，而设立担保关

系的保证合同、抵押合同、质押合同等相对于主合同而言就是从合同。

### 三、合同法的概念和适用范围

(一)合同法的概念

合同法是调整平等主体的自然人、法人、其他组织之间设立、变更、终止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。合同法是调整和规范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法律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，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，国家十分重视合同法的立法工作。1981年第五届全国人大通过《经济合同法》，1985年第六届全国人大通过《涉外经济合同法》，1987年第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《技术合同法》，1993年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对《经济合同法》做了修改，等等。在以上合同法的立法基础上，1999年3月15日，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(以下简称《合同法》)。该法分为总则、分则和附则，共23章428条，于1999年10月1日起施行。《合同法》是我国第一部统一的合同法。它的诞生，使得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体系更为完善，对保障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和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，必将产生十分重要的积极影响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